



## 冤狱期满劫入洗脑班 广州律师朱宇飏生命垂危



朱宇飏律师

教育所曾迫害致死多名法轮功学员，最新一例是佛山市四十八岁的女企业家吴白梅女士，出所两天即离奇死亡。

### 正义律师朱宇飏

女儿只有几岁的朱宇飏律师，中山大学法学硕士毕业，曾在广东广大律师事务所、恒益律所任律师。他是一名道德高尚的律师，坚守做人道德良知，敢于不畏强权，维护弱势群体个人的合法权益。特别给底层群体辩护，经常是低价、折价，甚至没报酬。报纸曾两次报道他的事迹。

朱律师是广东省公开为受迫害法轮功学员伸张正义的第一个正义律师，二零零五年、零六年期间，朱律师曾分别为三名被非法庭审的法轮功学员辩护，他的辩护词精彩严谨，令中共法庭大为尴尬、震惊。

朱律师为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高焕莲做无罪辩护后，审判官、法官等个个哑口无言，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愣了。半晌，指控人突然不知所措地说：“觉得好，就在家炼功吧！不要出来。”因为他们都知道朱律师的辩护是以中国现行相关法律为依据，以事实为准绳，因此谁都不知道怎样应答。

朱律师为法轮功学员辩护，做了一名真正的律师应该做的正义事情，本来是在维护法律秩序，却因此被广东省司法厅有关人员称为“反革命”，列为公安局被控“头号人物”。

### 两蒙冤狱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日，朱律师遭绑架，后非法劳教。在广州市第三劳教所（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赤坭镇），朱律师遭到恶警的群殴及酷刑折磨，如“坐老虎凳”、“架飞机”、用湿毛巾盖脸窒息、水淹、在冷天灌凉水、鞭打手指和脚趾、不准睡觉等等。朱宇飏曾三度绝食，绝食期间又被恶警插喉强行灌食。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历经了十八个月的劳教折磨，朱律师回到家中。在被非法关押期间，朱律师对被非法劳教提起行政诉讼，却被剥夺了此项权利。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朱律师在家再遭绑架。八月十九日，海珠区公安分局警察把拘留通知书送到朱父母

家，但通知书的办案人处没人签名，追问下他们个个推搪，最后据称为现场负责的人说，这是广东省公安厅统一规定，办案人一律不签名，对于法轮功都是这样做的。他们抄家后连个抄去的物品清单都没有，与流氓强盗抢劫无异。构陷朱律师的材料虽曾被海珠区检察院以“证据不足、不予公诉”退回，但在广州市“六一零”的操控下，辩护律师和朱律师家人遭恐吓、干扰、逼迫，整个庭审过程鬼鬼祟祟，枉法裁判朱律师两年有期徒刑，劫入广东省北江监狱迫害。

### 冤狱期满 被劫入广东省洗脑班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是朱宇飏律师两年冤狱到期释放的日子，在这之前的七月、八月三日、八月十五日，朱律师的父母分别致电、致信北江监狱主任肖某，告知将与朱宇飏的辩护律师去接朱宇飏回家。

然而八月十五日下午四点，朱父家却来了五个人：新港街道综治办头目（不说姓名）、中山大学社区居委会主任王某，综治办赵士刚、司法所宋某、及中山大学退休处一女性。他们来说：“其实昨天就接海珠区通知，但太匆忙没来，今天才来。你们不要去接了，朱宇飏先到广东省三水市省法制学校，几天后三水就会有通知。”家人很震惊，朱母要他们说清楚，是谁的通知？但他们不说。

两年来，七十多岁年老力衰的朱家父母，日夜牵挂着这唯一的儿子，盼望着善良的儿子能摆脱迫害，脱离苦难牢笼，早日回家团圆，望眼欲穿之时，真似肝肠欲断……漫漫长夜过去，好不容易到了和儿子见面的日子，却想不到儿子又要被强行非法监禁关押，本来曾有过两度在路上昏倒的朱母，已卧床三个月休养，身体才恢复，又遭此打击，状况又可想而知。

朱宇飏的父亲，这位曾主持过联合国科研项目的中山大学退休物理教授，不相信作为一个司法机构，会这么不讲法律，还抱一丝希望，决定去接儿子。于是这位



图：洗脑班关押法轮功学员的房间。右图：桥头入口。

七十六岁的老人和律师赶了二百八十多公里路到了广东韶关，在八月十七日早上八点前到达韶关北江监狱，第一时间办理接人手续。

在大楼内手续办理处，一女警将信息输入电脑，然后叫他们在那里等待，说人会从大铁门那出来，等了二十多分钟，没见人出来，朱父再去询问，女警再打电话询问，还让等候。再过二十多分钟，还没见动静，朱父再去询问，女警说里面可能要查档案等，需要时间吧，并继续打电话催促。又过二十多分钟仍没有见人，朱父第三次询问，女警再打电话询问时，朱父看到原来面带微笑的女警脸色突然僵硬，好象是被人斥责了，放下电话后告诉朱父，朱宇飏已经被接走了。朱父询问何时？何人？去何地？女警说这不是她的管的事，要么去马路对面的警官俱乐部大院里的监政科去问问。

朱父和律师才过马路，在院子的大门口就已经停好一辆司法警车，肖某带两名警员已在那里等候。一警号 4419740 的警察拿着录像机拍摄朱父，朱父说：请你不要录像。另一警号 4419536 的警察蛮横地说：“你在我们地盘，我爱怎么干就怎么干。”



朱父情绪较激动向肖某要人。肖某狡辩说：“我交人不是交给你，而是交给朱宇飏所在的当地政府。”

辩护律师质问他是根据什么这么做，哪条法律规定不给家属接人走，肖反而盘问辩护律师是谁？并说交人是按他们的规定办事。朱父提出要看儿子出狱的签字手续，肖说：“我凭什么给你看，这是我们内

部的权力。”朱父问他儿子是什么时候走的，肖说：“我为什么要告诉你？这是我们内部的事情。”此时的肖某彻底撕下电话中的伪善面孔，完全是一个无赖嘴脸。

看到悲愤至极的老人和律师离开监狱大门，肖某立刻招来两名看守监狱大院门口的保安，让他们脱掉制服，跟踪尾随老人和律师，这举动被人目击。

后来，得悉朱律师于当晚被北江监狱和广州市“六一零”劫入到广东省法制教育所（位于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继续迫害。

### 广东省法制教育所迫害致死多名法轮功学员

被劫入广东省法制教育所，朱宇飏从八月二十日开始以绝食抗议，遭强制灌食，现朱宇飏人消瘦，高血压，随时会生命垂危，但广东省法制教育所那仍非法拘禁，不放人。

广东省法制教育所是国际社会公认的、专司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广东省级别最高的洗脑班。其前身是“广东省法制学校”，创办于二零零一年五月（即中共炮制诬陷法轮功的“天安门自焚”伪案后三个月），二零零三年四月经省编办批准，扩大办校规模，升格为“广东省法制教育所”，隶属于省劳动教养工作管理局，劳教所编制，正处级建制。

十余年来，广东省法制教育所以其邪恶迫害行径被中共当局“一致肯定和好评”，连续多年被评为“全省教育转化工作先进单位”；二零零四年“荣立集体二等功”，被中共省直工委评为 2002—2004 年度“省直文明单位”；二零零五年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省文明单位”，被团省直工委授予“青年文明号”等等。

十余年来，广东省法制教育所迫害致死多名法轮功学员。其为国际社会所知悉的第一例被迫害致死法轮功学员，是广东省交通厅六旬退休老干部杨雪琴。杨雪琴于二零零二年八月遭单位绑架，被拘禁在该洗脑班，受到非人折磨，于九、十月间被迫害致死。杨雪琴也是广东省第十六名已证实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

广东省佛山市四十八岁的女企业家吴白梅女士，则是最新一例被广东省法制教育所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吴白梅被劫持到该洗脑班迫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被释放回家，二十九日便离奇死亡，遗体嘴唇发紫，手指甲盖发紫，肚子胀得老高。

### 部份责任单位和人员



1、广东省委政法委副秘书长、省“六一零办公室主任”李柏阳



2、广州市委政法委副秘书长、市“六一零办公室主任”杨明德



3、广东省法制教育所副所长陈爱中（分管教育转化工作）

### 4、广东省法制教育联系方式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同福一路广东省法制教育所；邮编：528100

电话：0757-87775113

二大队电话：0757-87775128

传真号码：0757-87778798

### 5、广东省法制教育所部份人员

古英桂，广东省法制教育所党委委员、副所长（2010年3月起）

廖毓平，广东省法制教育所党委委员、政治处主任（2010年3月起）

李继红，广东省法制教育所政治处副主任

郑巧贞，二大队

徐文奇，教育科

### 6、广东省北江监狱部份人员

北江监狱主任肖某 0751-8836286

北江监狱警察霍某 13902342727